

九十三年第一期稻穀生產成本調查結果提要及收益分析

一、平均每公頃稻穀生產費

(一)一般概況：臺灣地區 93 年第 1 期稻穀生產成本調查戶數共 560 戶，經扣除 2 戶蓬萊災害戶（乾旱及蟲害，台北縣 1 戶、新竹市 1 戶），計包括蓬萊（粳種）488 戶、在來（硬秈種）11 戶、長秈（秈種）32 戶、圓糯（粳糯）11 戶及長糯（秈糯）16 戶；其中圓糯及長糯因用途不同另行統計外，實際統計戶數為 531 戶。以稻種別（蓬萊、在來、長秈）收穫面積加權平均結果，每公頃稻穀生產費用總計為 104,528 元，較上年同期之 99,878 元增加 4,650 元或 4.66%（第二種生產費，附註）。本期稻作生育期間日照充足，光合作用效率高，田間管理得當，產量創歷年新高紀錄，樣本戶平均每公頃稻穀產量為 7,082 公斤，較上年同期 6,865 公斤增加 217 公斤或 3.16%，折算每百公斤稻穀生產成本為 1,475.97 元，較上年同期 1,454.89 元增加 21.07 元或 1.45%。（詳表一）

表一、平均每公頃稻穀生產費

單位：元、公斤

年 期 別	每 公 頃 總 費 用 (A)	每 公 頃 副 產 品 收 入 (B)	每 公 頃 淨 費 用 (S)=(A)-(B)	每 公 頃 稻 穀 產 量 (C)	每 百 公 斤 稻 穀 生 產 成 本 (S) / (C) × 100
93 年 第 1 期	104 528	—	104 528	7 082	1 475.97
92 年 第 1 期	99 878	—	99 878	6 865	1 454.89
比 實 數	4 650	—	4 650	217	21.07
較 百分比(%)	4.66	—	4.66	3.16	1.45

(二)按費用用途別分：在每公頃總費用 104,528 元中，按用途別分，直接費用為 85,751 元；間接費用為 18,777 元。與上年同期比較，前者增加 2,389 元或 2.87%；後者增加 2,261 或 13.69%。直接費用增加主要為肥料費因原物料價格上漲，售價上漲及人工工時增加；間接費用增加則因收穫期穀價較上年同期上漲，設算地租增加所致。在結構比方面，本期直接與間接費用比為 82.04 比 17.96，與上年同期之 83.46 比 16.54 相較，直接費用減少 1.42 個百分點。（詳表二、表三）

(三)按費用來源別分：由農家提供自家勞力及資材之費用有 49,286 元，其餘 55,242 元係以現金向外購進，前者較上年同期增加 2,962 元或 6.39%；後者增加 1,688 元或 3.15%。在結構比方面，本期自給與購進費用比為 47.15 比 52.85，與上年同期比較，自給費用之比重增加 0.77 個百分點，主要受自工工時增加及收穫期穀價上漲影響設算地租或佃租。（詳表二、表三）

附註：第二種生產費包括設算地租及資金利息。

表二、平均每公頃稻穀生產費(按用途、來源別分)

單位：元

年 期 別	計	按 用 途 分		按 來 源 分	
		直 接 費 用	間 接 費 用	自 給	購 進
93 年 第 1 期	104 528	85 751	18 777	49 286	55 242
92 年 第 1 期	99 878	83 362	16 516	46 324	53 554
比 實 數 較 百分比(%)	4 650	2 389	2 261	2 962	1 688
	4.66	2.87	13.69	6.39	3.15

表三、平均每公頃稻穀生產費結構比

單位：%

年 期 別	計	按 用 途 分		按 來 源 分	
		直 接 費 用	間 接 費 用	自 給	購 進
93 年 第 1 期	100.00	82.04	17.96	47.15	52.85
92 年 第 1 期	100.00	83.46	16.54	46.38	53.62

二、各項費用及其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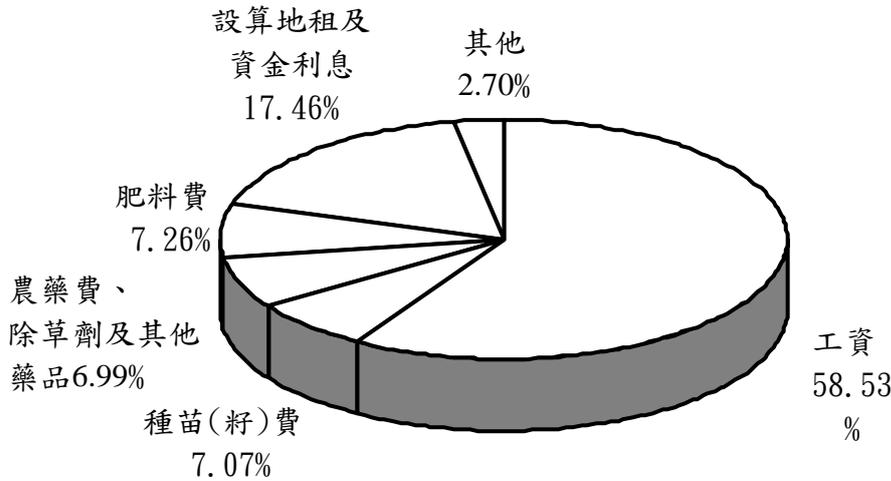
(一)主要費用結構：93 年第 1 期稻作生產費用項目中以工資、設算地租及佃租、肥料費及種苗(籽)費等四項為主要費用支出，四項合計占總費用之九成餘，其中工資占 58.53%，設算地租及佃租占 17.27%，肥料費占 7.26%，種苗(籽)費占 7.07%；與上年同期比較，設算地租及佃租增加 1.43 個百分點，肥料費增加 0.41 個百分點，抽水費增加 0.31 個百分點，工資減少 1.73 個百分點，種苗費減少 0.25 個百分點，餘則增減幅度不大。(詳表四)

表四、近五年第一期平均每公頃稻穀生產成本結構表

單位：%

項 目 別	89 年	90 年	91 年	92 年	93 年	與上年比較 (百分點)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種苗(籽)費	7.18	7.16	7.12	7.32	7.07	-0.25
材料費	0.27	0.37	0.36	0.36	0.33	-0.03
農藥費	4.89	5.22	5.08	5.54	5.51	-0.03
除草劑及其他藥品	1.39	1.53	1.51	1.60	1.48	-0.12
肥料費	6.18	6.33	6.44	6.85	7.26	0.41
工資	61.67	59.92	59.17	60.26	58.53	-1.73
抽水費	1.24	1.38	1.64	1.55	1.86	0.31
農舍費	0.37	0.46	0.32	0.32	0.34	0.02
農具費	0.18	0.22	0.22	0.17	0.16	-0.01
設算地租及佃租	15.85	16.73	17.79	15.84	17.27	1.43
設算資金利息	0.78	0.70	0.35	0.22	0.19	-0.03

93年第1期平均每公頃稻穀生產成本結構圖



(二)生產費之變動：93年第1期平均每公頃生產費較上年同期增加者，計有種苗(籽)費、農藥費、肥料費、工資、抽水費、農舍費、農具費、設算地租及佃租等八項，其中抽水費增加403元或26.10%，係局部地區水源不足致抽水費增加；設算地租及佃租增加2,236或14.14%；肥料費增加745或10.89%，主要為原物料價格上漲，售價上漲。費用減少者僅有材料費、除草劑及其他藥品與設算資金利息三項；設算資金利息減少16元或7.37%，係因利率下降所致。(詳表五)

表五、平均每公頃稻穀生產費之變動

單位：元

項 目 別	稻 穀 生 產 費		93年1期與92年1期比較增減	
	93年1期	92年1期	增 減 數	%
生 產 費 總 計	104 528	99 878	4 650	4.66
直 接 費 用	85 751	83 362	2 389	2.87
種 苗 (籽) 費	7 393	7 308	85	1.16
材 料 費	344	355	-11	-3.10
農 藥 費	5 758	5 529	229	4.14
除 草 劑 及 其 他 藥 品	1 545	1 602	-57	-3.56
肥 料 費	7 589	6 844	745	10.89
工 資	61 175	60 182	993	1.65
抽 水 費	1 947	1 544	403	26.10
間 接 費 用	18 777	16 516	2 261	13.69
農 舍 費	352	315	37	11.75
農 具 費	171	167	4	2.40
設 算 地 租 及 佃 租	18 053	15 817	2 236	14.14
設 算 資 金 利 息	201	217	-16	-7.37

三、規模別生產費之比較：

由調查田規模別觀之，每公頃生產費用以 1.5 公頃以上 98,680 元為最低，1.00~1.50 公頃 100,481 元次之，顯示在稻作生產過程中，雖有許多費用隨規模之擴大而增加，但規模愈小其消耗之資材於換算每公頃費用時，反較大規模者為多，且諸如工資、農舍費、農具費等亦因規模之擴大而節省，故每公頃生產總費用亦隨規模增大而減少。每百公斤稻穀生產成本以 1.5 公頃以上之 1,528.26 元為最低，0.50 公頃以下 1,539.69 元次之，0.50~0.75 公頃之 1,587.98 元為最高。(詳表六)

表六、九十三年第一期調查田規模別生產費之比較

單位：元、公斤

規 模 別	統 計 戶 數	每 公 頃			每百公斤稻穀生產成本(S)/(C)*100		
		總 生 產 費 (A)	副 收 入 (B)	淨 費 用 (S)=(A)-(B)	稻 穀 產 量 (C)	金 額	指 數
總 平 均	531	104 528	-	104 528	7 082	1 475.97	100.00
0.50 公頃以下	127	107 470	-	107 470	6 980	1 539.69	104.32
0.50~0.75 公頃	114	106 252	-	106 252	6 691	1 587.98	107.59
0.75~1.00 公頃	58	105 037	-	105 037	6 626	1 585.23	107.40
1.00~1.50 公頃	104	100 481	-	100 481	6 381	1 574.69	106.69
1.50 公頃以上	128	98 680	-	98 680	6 457	1 528.26	103.54

附註：總平均為加權平均數，其餘為樣本平均數。

四、平均每公頃工資及勞動時數：

(一)勞動工資：本期每公頃工資為 61,175 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65%，其中人工工資(包括人工包工工資)為 19,463 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3.61%，占本期總工資 31.82%；畜工工資為 252 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1.20%，占本期總工資 0.41%；機工工資(包括人工及機械租金、油料費等)為 41,459 元，較上年同期增加 0.75%，占本期總工資 67.77%。

(二)勞動時數：本期每公頃勞動時數 233.81 小時，其中人工時數為 145.25 小時，占 62.12%，主要用於塗畦畔、補植、除草及本田管理等作業；機工時數為 88.16 小時，占 37.71%，主要用於犁田整地、插秧、施肥、防治病蟲害、收成及乾燥等作業；畜工時數則僅 0.40 小時，占 0.17% 已甚稀少，主要用於整地作業上。與上年同期比較，人工時數增加 4.38 小時，主要為移植前本田及移植時數增加；機工時數增加 7.03 小時，主要為除草追肥、本田管理及收成時數增加；畜工時數僅增加 0.01 小時。(詳表七、表八)

表七、稻作平均每公頃工資及勞動時數

年 期 別	總 計		人 工		畜 工		機 工	
	工 資	時 數	工 資	時 數	工 資	時 數	工 資	時 數
93 年 第 1 期	61 175	233.81	19 463	145.25	252	0.40	41 459	88.16
92 年 第 1 期	60 182	222.39	18 785	140.87	249	0.39	41 149	81.13
比 實 數	993	11.42	678	4.38	3	0.01	310	7.03
較 百分比(%)	1.65	5.14	3.61	3.11	1.20	2.56	0.75	8.67

單位{ 工資：元
時數：小時

表八、稻作平均每公頃工資及勞動時數（按來源分）

項 目 別	每公頃工資(元)				每公頃勞動時數(小時)			
	計		自 工 雇 工	工	計		自 工 雇 工	工
	金 額	百 分 比			時 數	百 分 比		
總 計	61 175	100.00	30 521	30 654	233.81	100.00	171.83	61.98
人 工	19 463	31.82	18 778	685	145.25	62.12	140.19	5.06
畜 工	252	0.41	29	224	0.40	0.17	0.05	0.35
機 工	41 459	67.77	11 714	29 745	88.16	37.71	31.59	56.57

單位{ 工資：元
時數：小時

附註：人工包括人工包工。

五、平均每公頃稻作收入及家族勞力報酬

93 年第 1 期樣本戶每公頃平均稻作稻穀產量為 7,082 公斤，按計畫收購、輔導收購、餘糧收購、天然災害收購及市售等五種價量計算，則每公頃稻穀收入為 127,901 元，扣減每公頃總生產費用 104,528 元後，利潤為 23,373 元；惟生產費用中農戶實際未付之設算自家勞力工資，設算地租及設算利息均以使用勞力、土地、資金之報酬列入生產費，自應視為農家稻作所得，故農民稻作所得應包括利潤、自家勞力工資、設算地租及設算資金利息等四項。

93 年第 1 期平均每公頃農家稻作所得共為 64,643 元，其中利潤為 23,373 元，自家勞力工資 23,016 元，設算地租為 18,053 元，設算利息為 201 元，惟此為臺灣地區之平均數，如稻農係佃農或雇用勞力較多，則其收益相對亦較低。

由於自家勞力之工作時數為 171.83 小時，每公頃家族勞動報酬(自家勞力工資及經營利潤之合計數)為 46,389 元。(詳表九)

表九、平均每公頃稻作所得

年 期 別	稻 作 收 入					總生產費 (2)	稻 作		
	主收入(稻穀)(附註 1)			副 產 品 收 入	計 (1)		利 潤 (3)=(1)-(2)	自工工資 (4) (附註 2)	
	每 公 頃 產 量	平均單價	價 值						
	公斤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93 年 第 1 期	7 082	18.06	127 901	-	127 901	104 528	23 373	23 016	
92 年 第 1 期	6 865	16.89	115 925	-	115 925	99 878	16 047	22 244	
比 較	實 數	217	1.17	11 976	-	11 976	4 650	7 326	772
	百分比(%)	3.06	6.93	9.36	-	9.36	4.66	45.65	3.47

所 得			每 公 頃 家 族 勞 動 報 酬			自 工 時 數 (8)	家 族 勞 動 每 日 報 酬 (7)/(8)*8 (附註 3)
設 算 地 租 (5)	設 算 利 息 (6)	合 計 (3)+(4)+ (5)+(6)	利 潤 (3)	自 工 工 資 (4) (附註 2)	計 (7)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小時	元
18 053	201	64 643	23 373	23 016	46 389	171.83	2 160
15 817	217	54 325	16 047	22 244	38 291	167.34	1 831
2 236	-16	10 318	7 326	772	8 098	4.49	329
14.14	-7.37	18.99	45.65	3.47	21.15	2.68	17.97

附註：1.主收入(稻穀)係按稻穀用途分別計算其生產價值所得(其中平均單價係依各稻種別以其收購價格及市價按其收購數量及市售量加權之平均單價)。

2.調查生產費時自家機工及畜工均比照當地包工工資為準估列，因其中含有農機折舊費、修理費、油電費或畜牛費用在內，在本表內自工工資已將其費用扣除，(自家機工扣除 63.9%，自家畜工扣除 75.6%)，故與原調查之自家勞力工資不同。

3.每日報酬以八小時為一日計算。